

# 宽容不纵容 护花更护蕾

## ——广西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综述

本报记者 李家健 通讯员 邓铁军

核心提示

今年9月开学,柳州市柳北区50名小学生当上了“校园检察官助理”,他们将在课余搜集校园欺凌的线索,并在接受培训后,在同学中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、反家暴法、隐私权保护等内容。从过去让学生台下听法,到如今鼓励他们走上台参与普法,这是广西未成年人检察部门(以下简称:未检部门)推广法治进校园、防治校园欺凌和暴力的创新做法。近年来,从依法打击侵害校园安全犯罪,到尽心挽救涉罪未成年人,从创新预防模式强化普法效果,再到联合社会力量形成多元化护航合力,广西未检检察官队伍成为名副其实的“护花使者”。

### ■法治实践

## 墙内外结对共建促戒毒

本报藤县讯 “想不到戒毒所同志这么关心我们的生活。”近日,广西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各大队党支部书记来到藤县、濠江等地,对困难戒毒人员家庭进行了走访,让人感受到既意外又感动。支书们向他们介绍亲属的戒毒情况和生活、劳动情况,介绍戒除后如何共同帮助戒毒亲属保持操守的方法和法律、法规。回所后,参加走访的支书立即把走访的视频给本大队的戒毒人员观看,及时为他们传递家人的心声,让他们感受到亲人的关怀和亲情支持,增强戒除毒瘾的信心,安心积极配合,争取早日回归社会和家庭。

教育工作的新举措。该所以党支部为纽带,鼓励党员带头参与社区戒毒康复工作,各党支部与藤县各乡镇、贺州市八步区等地的司法部门进行结对共建,改变以往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只落在教育部门及矫治中心上,增强了戒毒人员的帮教、家庭关系的修复效果。2016年至今,该所共组织党员100多人次开展社区戒毒康复指导、解戒戒毒人员回访、困难戒毒人员家庭帮扶、戒毒知识进校园进社区等活动。此外,该所还将大队党员与戒毒人员构建“一对一”“一对多”的结对帮扶模式,推进困难戒毒人员的帮扶、戒毒人员戒毒后的后续照管等工作,坚持人性化帮教,提升教育转化效果。(黄灵武 蒋光申)

## 南宁中院再获最高法表彰

本报南宁讯 近日,最高人民法院对“2017年度在司法宣传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人民法院”进行通报表扬,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连续2年获得该项荣誉。该院高度重视司法宣传工作。今年以来,紧紧围绕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这条主线,紧跟“互联网+”新形势,紧密结合审判实际,加强主题策划和宣传平台建设,扩大传统媒体宣传网络,结合网络和自媒体平台创新法治传播形式,组织宣

传报道南宁市法院各项审判机制改革创新等重点工作,着力打造全媒体、立体化法院宣传传播格局。因司法宣传成绩突出,2009年以来,该院先后4次获得中国法院网络宣传先进单位称号、7次获全区法院新闻宣传单项工作“互联网+”新形势,紧密结合审判实际,加强主题策划和宣传平台建设,扩大传统媒体宣传网络,结合网络和自媒体平台创新法治传播形式,组织宣

## 以案说法

不识“先履行抗辩权” 起诉借款人不履约败诉

陆 珂 凌伟东

刘某急需一笔钱周转生意,他将9处房产作为抵押物向黄某借了380万元。但因为刘某没有将剩余的3处房产办理抵押登记,黄某不愿将剩余的借款转到刘某账户上。于是,刘某将黄某起诉到南宁市兴宁区法院。刘某满心以为自己能赢得这场官司,殊不知法院却将这起民间借贷案判决为他败诉了,这是为什么呢?【案情简介】

刘某与黄某签订《抵押借款合同》,约定刘某向黄某借款380万元,刘某将抵押物产权证交给黄某,黄某向刘某放款,借款期限一年。双方约定由刘某的9处房产作为抵押物,并约定发放借款前,办理完毕相关委托公证及抵押登记手续。过后,刘某陆续将名下6处房产抵押给了黄某,黄某也按约定支付借款共计257万元。因刘某没有将剩余的3处房产办理抵押登记,黄某始终不肯将剩余的借款转给刘某。刘某认为,黄某违反了合同的约定,没有及时将剩余的款项转给他,导致经商时出现资金周转困难。因此,一纸诉状将黄某诉至南宁市兴宁区法院,要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合同及赔偿损失,并请求法院判决黄某协助其注销抵押物的抵押权。【法官说法】

## 春风化雨从“心”出发

### ——鹿寨县法院做好家事少年审判工作纪实

本报记者 许丹婷 通讯员 杨继强 刘宝玲

该院积极构建和完善老年人维权岗的工作制度和流程,引入心理干预机制,推行“有耐心、有爱心、让其放心”的“三心”工作理念,开辟老年人权益保护绿色通道,从立案到执行以及案后回访,每个环节都有专门的法官服务和办案人员。另外对老年人维权案件加大了司法救助力度,此类案件当事人一律免收诉讼费,最大限度地保障老年人的诉权。同时,开展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普法宣传及走访慰问活动。自该院家事少年审判庭成立以来,参与心理疏导的案件19起,其中14件案件达成调解,其余判决案件无一上诉,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明显。

## 联动保护 “家人”上阵

“我不同意离婚,她非要和我离婚,我就打死她。”近日,当主办法官将材料送达给被告陈某时,他骂骂咧咧地撂下狠话,将门重重关上。面对被告的嚣张态度,主办法官立即启动“社会一条龙”与“政法一条龙”联动机制,一方面积极调查取证,获取原告某某的报警记录、妇联的

### B 帮助涉罪未成年人回归社会

“严宽并济”,尽力挽救每一名涉罪未成年人,顺利让其回归社会,是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一贯主张。今年6月,钦南区检察院启动了“灵动海豚”计划,联合该市救助管理站和钦州市专业心理咨询服务公司,对流浪未成年人,不批捕、附条件不起诉及不起诉未成年嫌疑人,未成年被害人,及未成年证人(即尚不够罪的不良行为青少年),分成“蓝白粉灰”海豚四个子计划,开展心理健康服务,费用由政府买单。这也是我区首个列入政府购买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项目。所有项目均邀请未成年人的家长同时参与,一年给予15次专业心理辅导及行为矫治,目前已有13例成功案例。

### G 各方力量“织密”司法保护网

预防。”柳北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毛德宁介绍,该院成立了“检爱联盟”,将共青团、妇联、学校、医院、公益组织等社会力量集结在一起,以社会力量共同促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。该院将这些合作内容拍摄成公益视频,制作成普法漫画,已在全国检察机关借鉴学习的对象。在推动“检察+教育”、创建法治校园活动中,2016年7月起,广西检察机关和教育系统组织开展为期三年的“法治进校园”活动。自治区检察院联合该区文明办、高级法院、教育厅、共青团广西区委、妇联,共同举办“关爱未来法治护航”法治进校园巡讲、模拟法庭、开学第一课等活动。各地检察机关积极以选派法制副校长、设立校园法治橱窗等形式,强化普法效果。而在“检察+共青团”“检察+妇联”“检察+社区”平台建设中,广西检察机关积极设立“妇女儿童维权岗”“青少年维权岗”,以此为依托积极预防青少年犯罪,维护儿童合法权益,同时紧密对接社区,及时对受伤害、失足未成年人实施心理干预。

## 北流法院: 为232名农民工讨薪85.8万

本报北流讯 9月29日,北流市法院对232名农民工85.8万元的工资执行款进行集中发放。“谢谢法官为我们追索到了工资。”领到工资的农民工代表不停向法官表达谢意。据该院执行局局长黄捷介绍,关于申请执行人陈某全等188名农民工与被执行人广西北流市某瓷业有限公司劳动争议、买卖合同纠纷系列案中,该公司在诉讼期间已停产停工,无财产可供执行,而公司法定代表人早已外出广东“躲猫猫”。法院在公安机关的大力协助下,将其刑事拘留,最后同意筹得25万元作为工资付清。申请人曾某等44名农民工与被执行人广西北流市某木业有限公司劳动争议、买卖合同纠纷案,法院于近日拍卖该公司的机械设备,执行回案款60.8万元。两案所追款项同时发放给232名讨薪农民工,这不仅充分维护了工人的合法权益,也为企业秩序的安全稳定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。(谢文杰)

## 天等法院: 妙招惩治“老赖”促执行

本报天等讯 “法官,你好,我主动前来交执行款。”近日,天等法院迎来一位“逃之夭夭”的熟悉人,这位被告事人和法院寻访许久的“老赖”,正主动现身到法院来履行义务。出现这般景象,不得不归功于该院打造推行的“联、曝、查、限、惩”等治“赖”妙招促执行。为克服“单打独斗”的局面,天等法院加强与公安、检察、工商等部门的联动,强化与县纪委建立联席会议制度,积极推动形成“党委领导、人大监督、政法委协调、法院主办、多部门配合、社会各界参与”的执行大格局,最大限度地压缩“老赖”规避执行空间,促使其自觉履行义务。为确保执行工作成效,该院还尝试组建一支“1+1+1+1”模式的执行团队,即成员包括1名员额法官、1名法官助理、1名书记员、1名法警等,大力加强执行队伍建设。针对很多被执行人以公众不能知晓其失信行为的心理,该院还将失信行为“晒”之于众,经常性曝光,压缩“老赖”的社会生存空间,迫使其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。据统计,今年以来,该院累收案件1124件,审结898件,同比分别增长13.54%、38.15%,其中执行收案255件,执结169件,执结率66.27%。(梁列宁)

## 柳州中院: 率先实现不动产网上询价

本报柳州讯 日前,柳州市中院与该市地税局通过安装、测试,正式完成了拍卖标的物网上询价工作,在全区法院中率先实现不动产网络询价。据悉,该院大力推进司法网络拍卖询价工作,为实现不动产与市地税局的联网询价,专门开发了相关房屋价格认证查询软件系统。针对城中、鱼峰、柳北、柳南4城区执行案件多、需要拍卖财产

## 基本解决 执行难

广西日报社 自治区高院合办



近日,全州县公安局举行警车发放仪式,将11台价值百余万元的新型警车及一批警用装备配发给基层一线,切实增强公安基层战斗力、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,为党的十九大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。赵能亮/摄

## 春风化雨从“心”出发

### ——鹿寨县法院做好家事少年审判工作纪实

本报记者 许丹婷 通讯员 杨继强 刘宝玲

该院积极构建和完善老年人维权岗的工作制度和流程,引入心理干预机制,推行“有耐心、有爱心、让其放心”的“三心”工作理念,开辟老年人权益保护绿色通道,从立案到执行以及案后回访,每个环节都有专门的法官服务和办案人员。另外对老年人维权案件加大了司法救助力度,此类案件当事人一律免收诉讼费,最大限度地保障老年人的诉权。同时,开展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普法宣传及走访慰问活动。自该院家事少年审判庭成立以来,参与心理疏导的案件19起,其中14件案件达成调解,其余判决案件无一上诉,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明显。

## 联动保护 “家人”上阵

“我不同意离婚,她非要和我离婚,我就打死她。”近日,当主办法官将材料送达给被告陈某时,他骂骂咧咧地撂下狠话,将门重重关上。面对被告的嚣张态度,主办法官立即启动“社会一条龙”与“政法一条龙”联动机制,一方面积极调查取证,获取原告某某的报警记录、妇联的